

悉尼各界人士集会 声援二十万中国民众诉江

【明慧网】2015 年 12 月 12 日中午，声援中国近 20 万人控告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澳大利亚悉尼各界人士在市中心贝尔莫公园举行集会，声援诉江并呼吁尽快制止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

法轮大法澳大利亚学会发言人约翰·戴勒在集会上表示：今天我们在这里集会，是声援中国二十万人控告自 1999 年开始精心策划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目前已有 4 万澳洲人联名举报、声援中国 20 万人控告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

市议员、律师詹姆斯·肖在集会上表示：“江泽民必须面对所有严重侵犯人权的指控，承担他所犯下的罪行。今年年初，澳洲 SBS 电视台播出了纪录片《活摘》，影片揭示了中国发生的活体摘取人体器官暴行，揭示了中国的医生和工作人员提出中国官方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的指控。”

市议员安德鲁·威尔逊在发言中表示：中国 20 万人控诉江泽民是做了一件非常正确的选择，他们知道

法轮功学员诉江带来世人的觉醒

【大陆南方来稿】法轮功学员起诉迫害元凶江泽民后的短短几个月，世人明白法轮功真相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对法轮功学员的态度越来越恭敬，对腐败中共是越来越鄙弃。我经常遇到一位 82 岁的老年人，每次见面他就问我：“（江泽民）拖出来（即被审判）没有？”我说：“快了，一定会审判他的！其实在全世界人的心目中他早就开始受审判了。”街头上的百姓都在互相传说，江泽民腐败透顶，早就该抓起来了。一个记者告诉我，他梦中质问中共高层领导人：“你怎么还不给法轮功平反？！”

“江泽民本来就不是个好东西！”

【大陆来稿】2015 年 9 月的一



要用自己真实的地址和姓名去写诉状控江泽民的后果，但是他们勇敢地做了，非常值得敬佩。我们全力支持并希望他们能够非常成功。

在纽卡斯尔大学读书的华人表示：在中国国内了解了一些和法轮功有关的信息，翻墙看海外网站的报道和《九评共产党》，他了解真相后做了“三退”（退出中共党、团、队），

并留下联系方式，希望和法轮功学员保持联系，能多了解真相。

一位来自中国大陆的女子路经贝尔莫公园，看到正在举行的声援诉江集会，驻足观看，并在声援诉江的征签表上签了名。她告诉那位正在征签的法轮功学员，她已经做了“三退”，她还竖起大拇指，表示对法轮功的敬佩和赞扬。◇

世人在觉醒



天上午，单位“610”人员等共三人来到我家询问我控告江泽民的事。我说：“我告他了。他迫害我，我当然要告他。这场对法轮功的迫害是他发动的，不告他告谁？”

这时我那 80 岁的丈夫在一旁说：“她告江泽民的材料我都看了。写的都是事实。江泽民本来就不是个好东西，坏事做尽，生活作风糜烂，人家早就出书揭露了，我早听说了。”这三个人没作声，走了。

我丈夫并没有修炼。他的身体一直不好，前一阵子胃痛，10 多天没吃多少东西。我陪他到医院验血、拍 X 光、做 B 超、CT、镜检、活检等各

种检查，医生说不排除癌变，让过些日子再去复查。自从我发出对江泽民的控告状，并收到了两高回执后，他的身体一切都正常了，没有任何不适的感觉，根本没再去复查。

这是因为他为自己选择了一个正确的位置，所以得了很大的福报。**“不是法轮功的不要”**

【大陆来稿】前几天我讲真相时碰到一位 40 多岁的男士，我问他有没有今年的真相挂历，他问：“是法轮功的吗？是法轮功的就要，不是法轮功的不要。”我送给了他一本。同时给他讲了法轮功真相及有 20 多万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诉江的形势，并请他在征签表上签名支持诉江，他认真的说：“我早就签了。”◇

济南市趵突泉派出所违法多次骚扰诉江法轮功学员

【明慧网】2015 年从 5 月份开始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及家人依法实名向中共最高检察院、法院控告，要求对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的罪行立案公诉，据明慧网不完全统计，截至 11 月份人数已近 20 万之多。济南众多法轮功学员，也依法对迫害元凶江泽民向高检察院、法院提起控告。然而，济南市 610、公安国保操控济南市各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派出所警察，公然违反 2015 年 5 月 1 日两高（最高检察院、法院）下达的“有案必立，有诉必理”法规；违背现在提出的“依法治国”的政策；违反《宪法》，干扰公民的法律诉讼权利。对法轮功学员骚扰和绑架关押。

2015 年 11 月初，济南市历下区趵突泉派出所两个民警去法轮功学员孔繁芝家中，就诉江事所谓的“核实”。12 月 8 日上午，趵突泉派出所副所长毕某某突然又到孔繁芝家中叫她第二天到派出所去一趟，说历下分局和国保大队对你们有事要说。孔繁芝说我不去，15 年前，你们就是这样把我骗到洗脑班，迫害了我四个多月，使我女儿生孩子都没法在家照料，今天你们又要耍什么新花招？孔繁芝说你们的头都跟随江泽民迫害大法弟子遭恶报了，到现在你们怎么还犯傻啊？快给自己留条后路吧。

2015 年 11 月初，趵突泉派出所伙同趵突泉办事处等共 5、6 个人到法轮功学员李世村家里进行过所谓的核实诉江情况，并威胁说，这是越级上告，不要再告了等等。

12 月 10 日上午 10 点，趵突泉派出所又派两个民警（其中一个女的姓邱，是片警）到李世村家里，李世村觉得依法诉江堂堂正正，应该让派出所人明白真相。下午 2 点只身去了派出所，在趵突泉派出所，警察一直在非法讯问李世村诉江的事由，还问是谁给写的，李世村说是自己写的，他们还不相信。李世村对警察说：两高要求“有案必立，有诉必理”，我是依据法律、遵守司法程序才告江泽民的，你们公安是不是执法犯法？

晚 8 点，副所长张华刚、一姓宋的民警与李世村一起到了李家，拿出传唤证、拘留证等要李世村签字，还要求其孩子签。而且糊弄李世村说上面没有什么，只需要签个字。那些纸上字体张打印的非常不清晰，近 70 岁的李世村根本看不清上面的字都是什么内容，他就相信警察说的话随手签了字，正当签第二张的时候其妻子回家看见了，并随手拿起一看是诬陷法轮功学员的内容。其妻就问派出所的人为什么要将其带走，他们说是因为控告江泽民。其妻说：“江泽民

迫害了我们，我们控告他还不对吗？这是我们的权利！”

副所长张华刚又改口说：“不是因为你们告江泽民，而是你们在诉状中提到了法轮功，法轮功在中国是邪教。”然而事实情况是：到目前为止关于邪教认定正式文件，2000 年公安部颁布《关于认定和取缔邪教组织若干问题的通知》（公通字[2000]39 号）、公安部 2005 年 4 月 9 日印发的《关于认定和取缔邪教组织若干问题的通知》（公通字[2005]39 号），宣布的 14 种邪教中，没有法轮功。这一通知在 2014 年又公布一次。在 3 次通知中，都没有法轮功。法轮功教人向善，中共是真正的邪教。中共邪教并没有资格评判什么是邪教。但即使根据中共制定的法律法规，迫害法轮功也是违法的。其妻子给他们讲明真相事实，张华刚与姓宋的民警不听，强行把李世村带走。

之后，趵突泉派出所又指使姓王的所长和另一个民警继续参与迫害，姓王的所长对李世村说：“你告江泽民就是违法。”他们先把李世村送到齐鲁医院检查身体，医生一查血压——高压 218、低压 117，而且心动过速，大夫建议留院观察，趵突泉派出所警察不同意，医生说症状较危急要开药给带走。他们不听医生的劝阻，又将李世村送到仲宫镇的济南市拘留所，拘留所医生量血压还是 200 多，心动过速，与齐鲁医院的检查结果一样，拘留所因此而拒绝接收。没办法他们只好把李世村送回家。

从法律角度说，在宪法四十一条：“公民对于任何国家机关和工作人员的违法失职行为，有向有关国家机关提出申诉、控告或者检举的权利”。法轮功学员放下个人安危，依法起诉迫害元凶江泽民，是受到法律保护的权利。

济南趵突泉派出所警察参与绑架、骚扰迫害诉江民众，是严重违法行为，是在执法犯法。依法是要承担法律责任的。《公务员法》中制定“办案人员对案件要终身负责”。◇



如图：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三日，在山东省烟台地区的许多街道、公交站、商棚、居民小区、市郊围栏，等多处出现『诉江展板』。